

律政司司长在北京会见传媒总结访京行程谈话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六月二日）下午在北京会见传媒总结访京行程的谈话全文：

律政司司长：各位传媒朋友，大家下午好！今次是我上任后第一次访问北京，非常衷心感谢港澳办（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和中联办（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特别行政区联络办公室）的全力支持，以及驻京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同事的悉心安排，令本次访京之旅得以顺利进行，并取得丰富成果。

今早，我与随行人员拜会了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主任夏宝龙，并向夏主任汇报了我们访京的情况和工作计划，以及香港特区法治相关领域的最新发展。我们非常感谢夏主任的鼓励和支持，律政司会继续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方针，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更好运用香港作为国家之内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的优势，发挥好香港的作用，配合国家所需，更主动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为民族复兴大业发挥更好作用。

在过去五日紧凑的行程中，我和同事一共与十一个部门的领导会面，得到非常高规格的接待，令我们充分感受到中央对特区和律政司的重视和信任，以及贯彻落实「一国两制」的决心。我们向他们介绍香港法治情况和律政司重点工作的进展，当中包括维护国家安全以及加强香港法律专业服务等各方面的事宜。

大家围绕着多项议题进行了深入及具体的讨论，例如大湾区内完善内地与香港特区法律规则衔接、机制对接、人才连接；第二，香港与内地民商事相互司法协助的优化和实践；第三，加强两地法律人才交流，更好地利用香港培训涉外法治人才和国际公法人才等。就大家关心的议题，各部门与律政司已经为进一步落实相关工作制定了具体和针对性的短、中、长期的目标，回港后我和同事会马上展开跟进工作，争取尽快取得成果，会在适当的时候向大家公布。

我们非常感谢国家对于香港特区和律政司工作的重视和支持。与此同时，我们也很明白国家和中央对我们的期望及我们肩负的责任。律政司在我的领导下会上下齐心、团结一致，在「一国两制」的方针下，令香港更好运用我们作为国家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的优势，为香港带

来更安定的环境，为市民制造更多的机会和希望，令香港更繁荣、更稳定。

记者：司长，你在出发前说到和中央讨论《基本法》第二十三条是合情合理的事，今次访京的行程有没有讨论到？中央有没有给予明确的时间表？另外你刚刚说会就香港人关心的问题订立短、中期的目标，可不可以说一下目标是甚么？

律政司司长：就第一个问题，正如我多番强调，落实《基本法》第二十三条是香港的宪制责任。所谓的时间表其实只有一个，就是一定要尽快完成，这也是行政长官、保安局局长和我多番强调的。在今次的会面，我们和各个部门当然都有就国家安全这个如此重要的课题进行很多的讨论，但至于具体内容，不适宜、亦请恕我不可以在此向大家详细说明。

记者：司长你好，再过两天就是六四，虽然今年没有团体申请集会，但有没有一个明确的界线可以告诉市民，他们做些甚么，例如在街上或维园拿着蜡烛，这些算不算违法？另外保安局局长亦曾说过，市民取消器官捐赠的事件可能会涉及违反国安法。司长同意吗？可否说明在甚么情况下才算违法？

律政司司长：其实法律的界线很清晰，所谓的界线就是法律规范的事情。国安法写得很清楚，有几类事情是我们不能够做的，包括煽动分裂国家和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所以每一个市民的行为都要依据这些法律的规范作为准则。至于第二个问题，我并没有就个案事实相关的资讯，所以我觉得我不适合作进一步的评论。

记者：有关六四方面，当日有团体的电影放映活动，都说收到业界建议指比较敏感，建议取消。是否也建议市民当日不要进行一些集体聚集的活动？

律政司司长：我不会主动建议市民做甚么、不做甚么，我唯一会建议的是任何市民任何时候做任何事情，都必须依据法律进行。

记者：你说过香港应该更主动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今年也是「一带一路」倡议的十周年……你认为香港法律界能如何助力「一带一路」的发展？

律政司司长：我想有两方面。香港是国家唯一实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辖

区，我们拥有很多优秀的法律人才，我觉得在未来「一带一路」的发展，我们的法律专业人士应该尽量多争取机会，包括与内地法律界朋友合作，把香港打造成我们常提到的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第二方面，也就是我刚才提及的，香港有很多拥有涉外法律经验的法律人才，我们可以为国家培养涉外法律人才，作出贡献。所以就是这两方面：法律服务和培训涉外法治人才。我觉得专业服务，尤其是法律方面，是我们的强项。

谢谢各位。

完

2023年6月2日（星期五）